

2018 年

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是主管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的地方法规性文件、管理方法,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协调推进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重大疾病的防治规划,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三)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参与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四)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农村医疗保障体系发展,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五)拟订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中医机构)设置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协同管理卫生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服务行为;依法监督管理血站的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组织协调全市无偿献血,贯彻执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制度和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划和服务规范,规范卫生技术人员职业道德。

(六)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政策的建议。

(七)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

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十)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省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十一)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市卫生技术人员资格评价工作,组织实施卫生机构编制标准。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十三)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组织推广医学科研成果的普及应用,组织管理医疗卫生技术准入。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四)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

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五)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六)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推进中医药的继承和创新,推动中医药现代化。

(十七)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委保健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市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市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八)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制定本系统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和工作规范;制定本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实施内部审计工作;提出纠正、处理违反财经法规行为、改进管理、提高效益的建议;指导和监督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十九)承办市人民政府和揭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普宁市慢性病防治中心、普宁市康复医院、普宁市医疗急救(120)服

务中心、普宁市无偿献血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750.97	一、基本支出	1750.9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50.97	本年支出合计	1750.9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50.97	支出总计	1750.9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50.9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0.97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50.9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750.97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750.97
工资福利支出	1175.58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2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65
二、项目支出	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50.97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750.9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50.97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50.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50.97	本年支出合计	1750.9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750.97	1750.97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00	0.0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01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02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2010204	政协会议	0.00	0.00	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0.00	0.00	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50.97	1750.97	0.0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750.97	1750.97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750.97	1750.97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1750.97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3.4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 基本工资	446.54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 津贴补贴	330.9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 奖金	0.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63
[50103] 住房公积金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3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0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7
[50201] 办公经费	[30201] 办公费	10.44
[50201] 办公经费	[30202] 印刷费	43
[50201] 办公经费	[30204] 手续费	0.00
[50201] 办公经费	[30205] 水费	5.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 办公经费	[30206] 电费	39.6
[50201] 办公经费	[30207] 邮电费	19.07
[50201] 办公经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 办公经费	[30211] 差旅费	14.6
[50201] 办公经费	[30214] 租赁费	0.00
[50201] 办公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0.00
[50201] 办公经费	[30229] 福利费	38.08
[50201] 办公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8
[50202] 会议费	[30215] 会议费	2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47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03] 咨询费	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6] 劳务费	35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36.8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65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5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2.0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232.0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2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34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40.92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4.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8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普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750.97 万元，比上年 减少 167.44 万元， 下降 8.72 %， 主要原因是 减少了结扎手术项目补助经费 ； 支出预算 1750.97 万元， 比上年 减少 167.44 万元， 下降 8.72 %， 主要原因是 减少了结扎手术项目补助经费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 “三公” 经费 4 万元， 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3 万元， 比上年 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4.68万元，比上年增加28.04万元，增长8.85%，主要原因是增加办公设备购置及信息网络构建费用。其中：办公费16.7万元，印刷费40万元，水费3万元，电费22万元，邮电费1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2.98万元，差旅费10万元，维修（护）费43万元，会议费2万元，培训费45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劳务费20万元，福利费3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30万元，信息网络构建35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227.6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200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及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
.....

注：本部门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